广西恒业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关于2020-2022年度钦州市钦北区行政事业单位“政采云”平台电子卖场承诺入围供应商项目（QZZC2020-G3-30001-GXHY）公开征集的通知

各相关供应商：

受钦州市钦北区财政局委托，广西恒业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就2020-2022年度钦州市钦北区行政事业单位“政采云”平台电子卖场承诺入围供应商项目公开征集合格的供应商，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征集方式**

本次征集供应商为“政采云”平台电子卖场--网上超市供应商，符合条件的供应商，通过在“政采云”平台自主注册相关信息并承诺遵守《2020-2022年度钦州市钦北区行政事业单位“政采云”平台电子卖场承诺入围供应商项目协议书》和本通知规定，按期提交承诺响应文件并经专家评审向钦州市钦北区财政局推荐，经钦州市钦北区财政局核准后即可成为2020-2022年度钦州市钦北区行政事业单位“政采云”平台电子卖场供应商，承诺入围供应商基本条件和入围原则详见本通知。

**二、参加承诺入围供应商须知**

**（一）项目名称：**2020-2022年度钦州市钦北区行政事业单位“政采云”平台电子卖场承诺入围供应商公开征集项目

**（二）项目编号：QZZC2020-G3-30001-GXHY**

（**三）项目内容：**

**A分标（商品品目及普通服务分类）：**

|  |  |  |
| --- | --- | --- |
| **序号** | **商品品目及普通服务分类** | **分类包含内容** |
| 第一类 | 办公用品 | 包括簿本册、财务行政用品、刀剪/粘胶/测绘、计算器具、书写/绘画用具、修正涂液用具、印刷制品、装订用品、收纳/陈列用品及其他办公用品等。 |
| 第二类 | 办公设备 | 包括传真/通信、磁盘刻录及存储设备、打印/复印、点/验钞/收款机、多功能一体机及配件、门禁考勤设备、扫描/投影、碎纸机及配件、办公设备耗材、办公用纸、会议/教室/展示、条码扫描/采集器材、其他办公设备及配件等。 |
| 第三类 | 家具用具 | 包括桌椅类、保险箱/柜类、屏风隔断、沙发、校园家具、床类及配件、户外/庭院家具、几类家具、架类家具、椅/凳/塌、其他办公家具等。 |
| 第四类 | 日用百货 | 包括厨房/餐饮用品、芳香/驱虫用品、家纺用品、居家日用、清洁日化、生活用纸等。 |
| 第五类 | 生活电器 | 包括大家电类和小家电类等。 |
| 第六类 | 数码设备 | 包括存储设备及配件、摄影摄像及配件、音视频设备及配件、输入输出设备及其他数码设备等。 |
| 第七类 | 计算机设备 | 包括电脑配件、电脑整机设备、计算机网络设备、信息安全设备、机房辅助设备、计算机软件及终端设备等。 |
| 第八类 | 体育用品 | 包括篮球及配套、排球及配套、跑步机/大型健身器械、乒乓球及配套、踏步机/中小型健身器材、田径运动器材、网球及配套、羽毛球及配套、足球及配套、毽子/空竹/民间运动及其他体育用品等。 |
| 第九类 | 劳动保护用品 | 高空安防用品、身体防护、手部防护、头部防护、消防工具、足部防护和其他防护用品等。 |
| 第十类 | 灯具商品 | 包括材质灯具、紧急照明及指示灯、室内照明灯具、LED灯、便携式灯具、灯具配件、灯箱、感应灯、室外照明灯具及特用灯具等。 |
| 第十一类 | 教学科研 | 包括高教、普教、特教、学前、职教、科学仪器与试剂等。 |
| 第十二类 | 五金工具 | 包括锤/锉/剪/锯、刀具/夹具、电动工具、电工附件、电工工具、衡器量具、机械五金件、螺丝刀、钳子、手动工具、锁具及五金配件等。 |
| 第十三类 | 机电设备 | 包括商业机电等。 |
| 第十四类 | 食品饮料 | 包括茶饮冲调、粮食及粮食制品、乳及乳制品、食用油、调味品、休闲零食、保健食品、肉及肉制品、生鲜果蔬等。 |
| 第十五类 | 互联网接入服务 | 互联网接入服务。 |
| 第十六类 | 车辆维修和保养服务 | 包括公务用车的维修、更换零配件、保养、轮胎、车美容等等服务。 |
| 第十七类 | 广告宣传印刷服务 | 包括广告牌、宣传牌及横幅的设计制作；动画制作、视频制作、平面设计、3D设计、广告灯箱及各类广告需要的灯光及附属配套设施制作、各类媒体投放(路边广告灯箱、电视媒体、广播媒体、报纸媒体、网络媒体的发布及设计)、写真展板、海报吊旗、旗类展架、条幅、车体墙体广告、宣传赠品纪念品、宣传示范点打造等，印刷内容包括信封、文头纸、文件、报表、内部刊物、凭证票证（不包括发票）、无碳复写票据以及其他资料、证书、证卡、证件、包装类制品以及其他非纸质材料印刷品等。 |
| 第十八类 | 物业管理服务 | 包括对相关场地进行维修、养护、管理，维护物业管理区域内的环境卫生和相关秩序等服务。 |
| 第十九类 | 机动车保险服务 | 公务用车的汽车保险服务。 |
| 第二十类 | 云计算服务 | 包括云主机、云空间、云开发、云测试和综合类产品等。 |

**B分标（定点施工及工程相关服务分类）：**

|  |  |  |
| --- | --- | --- |
| **序号** | **分类名称** | **分类包含内容** |
| 第一类 | 房屋建筑工程（建筑工程） | 包括地基与基础工程，土石方工程，结构工程，屋面工程，内、外部的装修装饰工程，上下水、供暖、电器、卫生洁具、通风、照明、消防、防雷等建筑工程施工。 |
| 第二类 | 建筑装修装饰工程 | 包括各类建筑室内、室外装修装饰工程（建筑幕墙工程除外）的施工 |
| 第三类 | 建筑智能化工程（电子与智能化工程） | 包括：计算机管理系统工程、楼宇设备自控系统工程、保安监控及防盗报警系统工程、智能卡系统工程、通讯系统工程、卫星及共用电视系统工程、车库管理系统工程、综合布线系统工程、计算机网络系统工程、广播系统工程、会议系统工程、视频点播系统工程、智能化小区综合物业管理系统工程、可视会议系统工程、大屏幕显示系统工程、智能灯光、音响控制系统工程、火灾报警系统工程、计算机机房工程。 |
| 第四类 | 市政公用工程 | 包括城市道路及其设施、城市桥涵及其设施、城市排水设施、城市防洪设施、城市道路照明设施、城市建设公用设施等市政公用工程施工。 |
| 第五类 | 园林绿化工程 | 包括园林建筑工程、土方工程、园林筑山工程、园林理水工程、园林铺地工程、绿化工程、花卉种植工程等施工。 |
| 第六类 | 送变电工程（输变电工程） | 包括送电线路（含电缆工程）和变电站工程等送变电工程施工 |
| 第七类 | 钢结构工程 | 包括钢结构工程（包括网架、轻型钢结构工程）的制作与安装。 |
| 第八类 | 水利水电工程 | 包括不同类型的大坝、电站厂房、引水和泄水建筑物、通航建筑物、基础工程、导截流工程、砂石料生产、水轮发电机组、输变电工程的建筑安装；金属结构制作、安装；压力钢管、闸门制作安装；堤防加高加固、泵站、涵洞、隧道、河道疏浚、灌溉、排水工程等水利水电工程施工。 |
| 第九类 | 土石方工程 | 包括场地平整、基坑（槽）与管沟开挖、路基开挖、人防工程开挖、地坪填土，路基填筑以及基坑回填等土石方工程施工。 |
| 第十类 | 管道结构工程 | 包括输送原油、成品油、天然气、燃气、热力、矿浆、灰浆、输水、供水、排水等各类介质的钢管道、铸铁管道、玻璃钢管道、混凝土管道等的制作与安装，以及与其配套的站场工程等管道结构工程施工。 |
| 第十一类 | 地基和基础工程 | 包括构筑物的地基基础工程、刚性桩复合地基处理、桩基础工程、基坑围护工程、其它地基处理工程等各类地基基础工程的施工。 |
| 第十二类 | 交通基础设施工程 | 包括公路（含厂矿和林业专用公路）及其桥梁、隧道和沿线设施等交通基础设施工程施工。 |
| 第十三类 | 工程造价服务 | 包括设计概算的编制与审核、施工图预算的编制与审核、工程量清单的编制与审核、招标控制价的编制与审核等工程造价服务。 |
| 第十四类 | 工程设计服务 | 包括概念性方案设计、方案设计及优化、初步设计及优化、施工图设计及优化等工程设计服务。 |
| 第十五类 | 工程监理服务 | 包括建筑监理、公路监理、水利监理等工程监理服务。 |
| 第十六类 | 工程勘察服务 | 包括勘察方案编制、野外钻探、勘察报告编制等工程勘察服务。 |
| 第十七类 | 工程咨询服务 | 包括目建议书编制或评估、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编制或评估等工程咨询服务。 |
| 第十八类 | 环境影响评价 | 包括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书服务编制或评估等。 |

**承诺入围供应商数量不限制，每家供应商（自然人）承诺入围商品品目及定点服务数量不限，但所申请入围的商品品目及定点服务必须符合入围供应商应具备的资格要求，否则申请无效。**详细采购目录可登录“政采云”平台（http://www.zcygov.cn/），查看“网上超市”商品分类。采购单位采购属于上述目录并符合以下条件的项目，可通过网上超市采购：

1.除协议定点采购项目和批量集中采购项目外，单项或年度批量预算在采购限额标准以下的项目；

2.经协议供货、定点采购、在线询价采购流程后，拟成交价格高于网上超市相同商品价格的项目。

**（四）承诺入围供应商应具备的资格要求：**

**A分标承诺入围供应商应具备的资格要求：**

1、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的规定,具有本项目供应及实施能力，符合、承认并承诺履行本项目的各项规定；

（1）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提供供应商营业执照（副本）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副本）或个体工商户营业执照；提供供应商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经营者）身份证明和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委托书（委托时提供）。格式见《供应商报名文件编制要求及格式规范》。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① 信誉要求：须提供具有良好商业信誉的声明，格式见《供应商报名文件编制要求及格式规范》“承诺书”。

② 财务要求：提供供应商递交承诺文件截止时间前2年内任意一年的年度财务状况报告（表）复印件或其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复印件。对于从取得营业执照时间起到截标时间为止不足1年的供应商，按实际提供月度财务报表或其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复印件（供应商属于个体工商户或自然人无法提供财务状况报告的，须提供个体工商户经营者或自然人由中国人民银行征信中心出具的个人信用报告，如供应商个人信用报告出现逾期及违约行为、欠税记录、行政处罚记录等近3年内不良信息情况视为供应商不满足本项目财务状况要求，不得参与本次征集活动）。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供应商营业执照营业范围包括全部或部分本项目（或所投类别）采购内容或近似类别。或提供书面声明，格式见《供应商报名文件编制要求及格式规范》“承诺书”。

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① 提供供应商递交承诺文件前6个月内,供应商任意一个月依法缴纳税费证明（如月/季度销售额不达国家税务局规定的起征点，可以提供有国家税务局盖章的增值纳税申报表）。

② 提供供应商递交承诺文件前6个月内, 供应商任意一个月的社保缴费证明记录复印件。

a.供应商是企业（包括合伙企业）的，要求提供以企业名称缴纳的社会保障资金缴费证明；

b.供应商是个体工商户,以个体工商户字号（或以经营者名称）申请入驻的，要求提供以字号名义缴纳的社会保障资金缴费证明或其负责人、经营者个人名字缴纳的社会保障资金缴费证明；

c.供应商是自然人的，要求提供以自然人个人名字缴纳的社会保障资金缴费证明。

注：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须提供相应文件证明其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未能提供社保缴费证明记录的供应商或2019年9月1日后新成立的供应商，承诺成为本次承诺入围供应商后，自发出中标公告之日起90日内提供有关社保缴纳证明记录复印件，否则钦州市钦北区财政局可以单方解除入围承诺协议，取消供应商入围资格。

5）参加本次征集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无重大违法记录：

①重大违法记录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②诚信要求：供应商递交承诺文件前3年内，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等渠道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不得参与本次征集活动。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在对供应商资格审查时进行信用查询,如在“信用中国”和“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上未查询到供应商名称的，视为合格。（资格审查人员将对供应商信用记录进行甄别，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将拒绝其参与本公开征集活动）

查询渠道：“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 、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

查询时间：承诺文件审查时

查询记录和证据留存方式：在查询网站中直接打印查询记录，打印材料作为评审资料保存。

2、项目不接受联合体、不接收未报名的供应商参加本次征集活动。

**B分标承诺入围供应商应具备的资格要求：**

1、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供应商资格条件；国内注册登记（指按国家有关规定要求注册登记的）具备法人资格的供应商。

2、供应商必须具备相应的资质：

第一类：房屋建筑工程（建筑工程），具有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及以上资质；

第二类：建筑装修装饰工程，具有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专业承包三级及以上资质；

第三类：建筑智能化工程（电子与智能化工程），具有建筑智能化工程专业承包企业三级；

第四类：市政公用工程，具有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及以上资质；

第五类：园林绿化工程，具有园林绿化工程经营范围企业；

第六类：送变电工程（输变电工程），具有输变电工程专业承包三级及以上资质；

第七类：钢结构工程，具有钢结构工程专业承包三级及以上资质；

第八类：水利水电工程，具有水利水电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及以上资质；

第九类：土石方工程，具有土石方工程专业承包三级及以上资质；

第十类：管道结构工程，具有管道工程专业承包三级及以上资质；

第十一类：地基和基础工程，具有地基与基础工程专业承包三级及以上资质；

第十二类：交通基础设施工程，具有公路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及以上资质；

第十三类：工程造价服务，具有工程造价咨询乙级及以上资质；

第十四类：工程设计服务，具有工程设计综合资质或相应工程类别的工程设计专业丙级及以上资质；

第十五类：工程监理服务，具有工程监理综合资质或相应工程类别的工程监理专业丙级及以上资质；

第十六类：工程勘察服务，具有工程勘察综合资质或工程勘察专业丙级及以上资质；

第十七类：工程咨询服务，营业执照须具备相应的经营范围，已通过全国投资项目在线审批监管平台备案，工程咨询服务范围应包括规划咨询和项目咨询；

第十八类：环境影响评价，营业执照须具备相应的经营范围。

3、对在“信用中国”网站(https://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等渠道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不得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4、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不接收未报名的供应商参加本次征集活动。

**（五）承诺入围报价方式：**

**1、A分标报价方式：第一类至第十四类**供应商以网上超市商品最低优惠率（%）进行报价，优惠率=(天猫、京东、苏宁、国美、自营平台、生产厂家官网销售平台或可比商品价格-钦州市钦北区“政采云”平台网上超市价格)/天猫、京东、苏宁、国美、自营平台、生产厂家官网销售平台或可比商品价格\*100%。最低优惠率数值为不小于2%的整数；**第十五类至第二十类，**供应商按自身公司情况和承受能力自行考虑下浮系数，最低优惠率数值为不小于5%的整数。最低优惠率数值应为整数，如不能填“2.5%”，应填“3%”或“2%”。

**2、B分标报价方式：**由供应商结合建设工程市场价格情况以及套用现行定额和费用标准为计费基础按下浮系数进行报价，供应商按自身公司情况和承受能力自行考虑下浮系数。

**（六）征集文件的获取：**

自公告发布之日起至2020年5月 26 日止，征集文件纸质文件统一到代理机构购买，地址：钦州市新华路351号4楼（钦州市疾控中心斜对面），征集文件每套售价200元，现场收取费用或供应商按服务费账号转账支付并开具凭证。依据《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增值税发票开具有关问题的公告》国家税务总局公告2017年第16号的规定，供应商在索取发票时，请提供纳税人识别号或统一社会信用代码并将开票信息及转账记录发送至电子邮箱：510224223@qq.com，如需邮寄征集文件、变更指导文件或发票的请同时提供邮寄地址、收件人名称及联系方式。

**（七）代理服务费**

1.代理服务费：本项目A分标代理服务费按每个入围供应商每一类人民币：贰佰元整（￥200.00）收取，B分标按每个入围供应商每一类人民币：贰仟元整（￥2000.00）收取；由承诺入围供应商在领取入围通知书前，一次性向采购代理机构支付。

服务费账号：

开户名称：广西恒业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钦州支行

银行账号：1305 1000 0002 57847

（八）承诺文件递交时间及地点

A分标：供应商应于 2020年 5 月 27 日 09 时 30 分前将承诺文件密封提交到钦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钦州市金海湾东大街8号），逾期送达或未密封将予以拒收（或作无效承诺文件处理）。

B分标：供应商应于 2020年 5 月 28日 09 时 30 分前将承诺文件密封提交到钦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钦州市金海湾东大街8号），逾期送达或未密封将予以拒收（或作无效承诺文件处理）。

（九）联系事项

1.征集单位：钦州市钦北区财政局

地址：钦州市钦北区行政信息中心

联系人：庄主任 联系电话：0777-3686069

2.采购代理机构：广西恒业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钦州市新华路351号4楼（钦州市疾控中心斜对面）

项目联系人：张祖铭，罗华海；联系电话：0777-5587738；

3.“政采云”客服热线（“政采云”注册相关问题）：400-881-7190；

4.监督部门：钦州市钦北区财政局；电话：0777-3686069。

三、评审及入围原则

（一）本次评审时间：A分标评审时间为： 2020年 5 月 27 日 09 时 30 分；

B分标评审时间为： 2020年 5 月 28 日 09 时 30 分。

（二）评审委员会组成

本项目依法从政府采购专家库抽取7人以上奇数的人员组成的评审委员会，负责对供应商承诺报名文件进行审查、询问和比较等。

（三）入围原则

采用评审专家审核后推荐，具体如下：

1.供应商须符合本通知“承诺入围供应商应具备的资格要求”资格条件；

2.对报名供应商提交的承诺文件进行审核，并对供应商的基本规模、商品物资供应情况、信息化管理情况、售后服务保障、物流配送保障保障等相关内容进行综合评估。

3.经评审专家审核后推荐，公示无异议发出入围通知书后签订协议;

4.本次征集不设入围比例，原则上，符合入围资格条件的有效响应供应商即可入围。

四、履约的监督及违约罚则

（一）政府采购监督管理机构将根据采购单位和供应商的投诉情况，通过网上超市（电子卖场）商品价格比对系统、主流电商平台（天猫、京东、苏宁、国美等）及价格指数等进行调查核实，一经发现供应商有弄虚作假情况的，将取消其入围资格。

（二）钦州市钦北区财政局根据供应商的投诉情况，通过网上超市（电子卖场）商品价格比对系统等进行调查核实，网超供应商被查实有下列情形之一的，钦州市钦北区财政局政府采购监督管理股将做出部分商品冻结、下架直至全网下架的处理，同时可将其行为列入诚信档案；情节严重的，可上报财政监管部门暂停直至取消其网超供应商资格，并在下一年度网超供应商招标或公开征集活动中予以限制：

1.入围期间累计发生5次及以上，无正当理由不按规定时限响应或确认采购人发起的网上超市采购订单、合同的；

2.入围期间累计发生3次及以上，被查实销售价格高于市场平均价的。市场平均价是指主流电商能买到的同品牌、型号、配置、保修期限等的商品，按价格孰低原则，从低到高取1-3名的算术平均价；不同配置、保修期等的商品，则由钦州市钦北区财政局通过主流电商或市场公允的配件、保修期价格进行测算调整之后，按价格孰低原则从低到高取1-3名的算术平均价；对主流电商平台没有销售的商品，则以官网报价及钦州市钦北区财政局市场调查按价格孰低原则确定市场平均价；

3.入围期间累计发生2次及以上无故不执行采购订单（合同）或没有按承诺提供商品及售后服务的；

4.入围期间累计发生5次及以上采购人评价“满意度指数”低于60％的；

5.入围期间被红色预警或被橙色预警3次或黄色预警5次，且1个月内未及时解决的；

6.提供走私及假冒伪劣商品，或擅自更换配件，降低配置，以次充好的；

7.在网上超市中夸大宣传或提供虚假信息的；

8.向运维公司、采购人、集采机构、财政部门有关人员行贿或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的；

9.与其他供应商、运维公司、采购人、集采机构、财政部门有关人员恶意串通的；

10.其他违反采购文件或入围协议约定事项或供应商承诺事项的；

11.利用网上超市系统漏洞或者其他黑客手段侵入系统的；

12.无正当理由未在入围协议签订后30日内，完成商品上架及系统对接的；

13.拒不执行财政部门的监管措施或者拒不纠正查证属实的违规、违约行为的；

14.各财政部门认定的其他违背诚实信用原则的行为。

五、协议有效期：即协议生效之日起至2022年6月30日；如有国家相关政策变动，财政部门可视情况决定是否延期或提前终止协议。

六、网上查询地址：

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

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采购网http://zfcg.gxzf.gov.cn

钦州市公共交易中心http://ggzyjy.qinzhou.gov.cn/gxqzzbw/

七、解释权

凡涉及项目采购文件的解释权均属于广西恒业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广西恒业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2020年5月6日